梅池村一事一议汇报材料

为全面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加快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和社会事业发展，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我村从2014年实施“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政策以来，充分调动起了广大农民群众筹资筹劳建设村内集体公益事业的积极性。下面我就2014年一事一议项目的完成情况及今年一事一议项目的实施情况向各位领导作以汇报：

一、2014年我村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政策项目完成情况 2014年我村纳入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实施的项目共有7个。均在一事一议方案的预期内完工。其中：

1、机井1眼、管护房1间、水泵1台及电力配套设施；解决安全饮水问题。改善了群众饮水安全，贫困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非常满意。项目受益83户，受益380人。本项目筹资0元，本项目筹资筹劳共计：200000元，申请财政奖补资金200000 元。

2、2018年省市第一书记项目，项目受益16户贫困户，受益85人。本项目筹资0元，酬劳0人，标准 0工日，本项目筹资筹劳共计：100000元，申请财政奖补资金100000 元。

3、教学楼及附属；玩具、桌凳、教学设备等维修、粉刷、硬化等；教学仪器、设备等，项目受益329户，受益1259人。本项目筹资0元，酬劳0人，标准 0工日，本项目筹资筹劳共计：140000元，申请财政奖补资金140000 元。

4、贫困村建设农民健身设备，项目受益329户，受益1259人，申请财政奖补资金15000元。

5、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受益329户，受益1259人，申请财政奖补资金180000元。

6、建设里程5.168公里、路基宽4.5米，路面宽3.5米，水泥混凝土路面厚18厘米；项目受益59户，受益251人，申请财政奖补资金220万元。

7、龙王庙高泉饮水工程打机井一眼及配套，项目受益95户，受益420人，申请财政奖补资金23万元。

二、加强领导，严格操作

2014年以来财政奖补试点工作是一次开拓性的创新工作，政策性强、程序严密、工作面广，直接关系着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和农村社会经济长远发展，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点多面广、情况复杂、工作量大。梅池村非常重视这项工作，成立了以村长为组长的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领导小组，并组织召开了村级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会议，重点培训了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筹资筹劳操作程序。

三、具体做法

梅池村坚持以财政奖补资金为引导，以农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为基础，解决村民迫切需要并直接受益的公益事业建设项目，议事尊重村民意愿，使大多数村民能直接受益，充分调动农民筹资筹劳的积极性。梅池村农村基础设施薄弱，公益事业发展滞后，是制约 农村发展,农民增收的主要因素，也是广大农民群众反映最强烈、最迫切的民生问题。通过2014年以来的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解决了我村农民群众很多实际问题，受益村民非常满意，部份村民正准备着产业结构的调整、住房改造等。实践证明:开展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有利于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形成农村公益事业发展新机制，使农民依靠自己的双手，在政府的扶持下，改善直接受益的生产生活条件,建设自己美好的家园。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梅池村实施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在实际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如下：

(一)是组织协调难。少数村民由于文化素质低，全局观念淡薄，当全局利益与局部利益、长远利益与当前利益发生冲突时，协调难度大，比如道路建设尤为突出。

（二）农业基础设施薄弱。全村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不高，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不强，村组两级财政负担重，加大对农村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困难。

(三)财政奖补资金下拨慢。由于村组两级财政负担重，无法先垫付给项目村实施，导致项目村资金缺口过大，负债累累，严重影响群众建设的积极性。

五、下一步工作思路及建议：加大新农村建设的资金投入。农业基础设施薄弱，必须不断开辟新的农业投入渠道，逐步形成农民积极筹资投劳、政府持续加大投入、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多元化投入机制。各地方结合实际，安排专项财政资金加大对新农村建设的投入。农村金融部门也将加大对“三农”的支持力度，增强农村自我发展的能力。

（四）加强财政补助资金下拨的速度。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资金单靠乡、村、个人垫付建设难度非常大。所以要加强以财政补助下拨资金为拉动、带动的影响力，从而提高农民群众对公益事业建设的积极性。